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
年報	次次年二月底前編報	表號	1152-01-01

水資源供需統計(修正表)

中華民國91年

單位：百萬立方公尺

供水來源 及用水標的	總計	臺灣地區	福建省		
			小計	金門縣	連江縣
總供水量	18,694.56	18,687.14	7.42	6.32	1.10
地面水	13,259.48	13,254.40	5.08	3.98	1.10
河川引水	9,273.09	9,273.09	-	-	-
水庫調節	3,986.39	3,981.31	5.08	3.98	1.10
地下水	5,435.08	5,432.74	2.34	2.34	-
總用水量	18,694.56	18,687.14	7.42	6.32	1.10
農業用水	13,410.75	13,410.75	-	-	-
灌溉用水	11,764.18	11,764.18	-	-	-
畜牧用水	110.12	110.12	-	-	-
養殖用水	1,536.45	1,536.45	-	-	-
生活用水	3,518.27	3,510.85	7.42	6.32	1.10
工業用水	1,765.54	1,765.54	-	-	-

填表

審核

主辦業務人員

機關長官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各水利事業機構。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由本署水源經營組編製一式二份，一份送本署會計室，一份自存，並公佈於本署網站。

2.各填報單位將資料報送本署，由本署於次次年二月底前完成彙編。

民國93年2月16日編製

民國105年11月25日修正

